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9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通知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至各位监事。

2、本次监事会于2023年1月10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因情况特殊，根据《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并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本次监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

3、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黄学良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议案》

审议过程：因黄学良先生、胥静女士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职务，黄学良先生、胥静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前，黄学良先生、胥静女士将继续履行其监事职责。为保证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张文胜先生、胡庆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审议过程：鉴于此次补选监事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特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10 日